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学校

项目名称		教育和教学经费		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		
主管部门		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学校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151.32	151.32		149.10	10	98.53%	9.85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1.32	151.32		149.10	—	98.53%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	—		—		
	其他资金					—	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通过实施本项目，安排购置学生课桌椅、发放课后延时服务经费和组织校园活动等工作，保障师生满意度在95%以上，有效提升教育教学水平。				按时完成购置学生课桌椅150套、各类校园活动工作开展6次，发放课后延时服务经费人数140人，各项工作及时率达到100%，师生满意度均达到95%，提升了教育教学水平。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	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 指标	购置学生课桌椅数量		150套	150套	5	5		
			课后延时服务发放人数		140人	140人	5	5		
			各类校园活动次数		≥5次	6次	5	5		
		质量 指标	各类校园活动人群参与率		100%	100%	5	5		
			课后延时服务发放准确率		100%	100%	5	5		
			学生课桌椅验收达标率		100%	100%	5	5		
			时效 指标	学生课桌椅购置完成及时率		100%	100%	3	3	
		课后延时服务发放及时率		100%	100%	3	3			
		校园活动开展及时率		100%	100%	4	4			
		成本 指标	成本节约率		≤5%	0%	10	10		
	效益 指标 (40分)	经济效 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		社会效 益指标	有效提升教育教学水平		有效提升	100%	20	20		
		生态效 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		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教师满意度		95%及以上	95%	10	10		
			学生家长满意度		95%及以上	95%	10	10		
	总分							100	99.85	
	填报人		闫志勇	联系方式		0755-25031782	填报日期		2022/4/16	
审核意见		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		审核日期			
备注：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（1）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 （2）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										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学校

项目名称		校园管理服务-自行实施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
主管部门		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		实施单位	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学校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97.50	97.50	97.49	10	99.99%	10.0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97.50	97.50	97.49	—	99.99%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加强电教平台、师生电脑，学校网络系统、消防、防雷、广播系统、监控系统的检测维护，购置一批必需设备，确保各项设备的正常使用，确保了教育和教学等活动的正常运作。			通过项目的实施，设备设施维护、保养完成率达到100%，系统正常运行率100%，教师满意度达到95%。有效提高校园教育教学环境、保障教学质量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 指标	设备设施维护、保养完成率	100%	100%	5	5	
			系统维护完成率	100%	100%	5	5	
			各类设备设施购置完成率	100%	100%	5	5	
		质量 指标	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率	100%	100%	5	5	
			系统正常运行率	100%	100%	5	5	
			各类购置设备设施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5	5	
		时效 指标	设施维护、购置及时率	100%	100%	10	10	
		成本 指标	成本节约率	≤5%	0%	5	5	
	支出进度达标率		≥95%	100%	5	5		
	效益 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 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 标	有效提高校园教育教学环境	有效	100%	15	15	
			有效保障教学质量	有效	100%	15	15	
		生态效益指 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学生满意度	95%及以上	95%	5	5	
			教师满意度	95%及以上	95%	5	5	
	总分					100	100	
	填报人	陈善郁	联系方式	0755-25259933		填报日期	2022/4/16	
	备注： 一、请根据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审核日期			
备注：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（1）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 （2）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								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学校

项目名称		外教经费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
主管部门		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学校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45.00	45.00	44.92	10	99.82%	9.98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5.00	45.00	44.92	—	99.82%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以教育部颁发的条例、盐田区实现外教全覆盖为指针，结合新一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要求和我校教育教学工作的实际，立足于全面提高学生学习英语的兴趣，提高学生的口语水平。			按时完成外教聘请2人，外教聘请及时完成率100%，学生家长满意度达到95%。全面提高学生学习英语的兴趣，提高学生的口语水平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 指标	外教聘请人数	2人	2人	15	15	
		质量 指标	外教资质达标率	100%	100%	15	15	
		时效 指标	外教聘请及时完成率	100%	100%	10	10	
		成本 指标	成本节约率	≤5%	0%	5	5	
			支出进度达标率	≥95%	100%	5	5	
	效益 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 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 标	有效保障教学质量	有效	100%	30	30	
		生态效益指 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学生家长满意度	95%及以上	95%	10	10	
	总分					100	99.98	
	填报人	杨秀平	联系方式	0755-22746137	填报日期	2022/4/16		
审核意见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审核日期				
备注：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（1）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 （2）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								